**承诺函**

致：广州番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

我公司参加此次陆河县陆河中学数字广播系统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PJZB-F-2022-028-SW）的报价，我公司承诺如下：

我公司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②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③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⑤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重大违法记录，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（根据财库〔2022〕3 号文，“较大数额罚款”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，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 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“较大数额罚款”标准高于200万元的，从其规定）。

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，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，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特此承诺！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 月 日